

证券代码：688192

证券简称：迪哲医药

公告编号：2022-010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94 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1]468 号），公司已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0,100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 52.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10,320.53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1,663.7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98,656.7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出具《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1192 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61,039,414.81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74,253,984.68 元，账户余额情况见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	2,016,313,451.42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74,253,984.68)
减：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21,518,885.0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68,146.79
减：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1,560,569,313.68)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61,039,414.8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交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已经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2021 年度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不存在其他问题。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型	期末余额
中信银行无锡长江路支行	8110501012501851571	募集资金专户	6,088.3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城南支行	408420100100209250	募集资金专户	0.80
华夏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12550000001831474	募集资金专户	10,014.78
总计			16,103.9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 21,418.18 万元预先投入新药研发项目，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88.38 万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 3230 号）。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63,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或券商收益凭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转让存单、券商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

构就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方	类型	金额(元)	起止时间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期限(天)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城南支行	智能通知存款	40,569,313.68	自 2021.12.23 起自动滚存	保本固定收益	2.05%	否	不适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城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0,000.00	2021.12.24-2022.03.24	保本浮动收益	1.5%-3.28%	否	9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城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2021.12.24-2022.01.24	保本浮动收益	1.5%-3.30%	否	31
中信银行无锡长江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35,000,000.00	2021.12.24-2022.03.24	保本浮动收益	1.60%-3.45%	否	90
中信银行无锡长江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12.27-2022.01.26	保本浮动收益	1.60%-3.35%	否	30
中信银行无锡长江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2021.12.24-2022.01.24	保本浮动收益	1.60%-3.35%	否	31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迪哲医药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三）《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6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656.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25.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25.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药研发项目	不适用	148,342.00	148,342.00	148,342.00	25,661.98	25,661.98	(122,680.02)	17.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763.42	1,763.42	(28,236.58)	5.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8,342.00	178,342.00	178,342.00	27,425.40	27,425.40	(150,916.6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不适用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所述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所述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